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277784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26日

商 标

申 请 人 邱德慧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环东路西环北路北滨海之窗花园1栋C601

代理机构 北京贵都商标代理事务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无菌敷料；医用敷料；伤口敷料；医用填料；外科敷料；卫生棉条；医用眼罩；医用保健袋；医用胶带；医用棉签